



货物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GDCH-20JC077

采购项目编号：440282-202010-361008-0049

采购项目名称：南雄市人民医院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
(检验类、消毒类等) 设备采购

采购人：南雄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磋商资料表.....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7
第四章 资格、符合性评审和评审标准.....	32
第五章 磋商须知.....	39
第六章 合同条款.....	51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59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受南雄市人民医院委托，对南雄市人民医院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检验类、消毒类等）设备采购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编号：GDCH-20JC077

二、采购项目编号：440282-202010-361008-0049

三、项目名称：南雄市人民医院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检验类、消毒类等）设备采购

四、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1,774,000.00 元

五、采购项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项目内容：

包组号	采购内容	交货期	最高限价（人民币 元）
包组一	消毒、基础类 设备采购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 格并交付使用	人民币 664,000.00 元
包组二	检验类 设备采购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 格并交付使用	人民币 1,110,000.00 元

2.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要求详见磋商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3. 本项目响应供应商可对两个包组进行投标，但只能中标其中一个包组。

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6)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六、供应商资格：（适用于包组一、包组二）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 (2)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本年度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本年度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所投设备及配套耗材属医疗器械管理的，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
 6.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8. 已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提供购买磋商文件凭证复印件）。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0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9 日期间（每日 9:00-12:00，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韶关市浈江区五里亭耕进市场 G9）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300.00 元，售后不退。（磋商文件有电子版与纸质版的以纸质版为准）。

1. 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八、提交响应文件时间：2020年11月04日09时30分—10时00分（北京时间）。

九、提交响应文件地点：韶关市浈江区五里亭耕进市场G9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十、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及磋商时间：2020年11月0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十一、磋商地点：韶关市浈江区五里亭耕进市场G9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十二、本公告期限自2020年10月22日至2020年10月27日止。

十三、**温馨提示：为方便后续中标公告的发布工作，供应商请先登陆<http://www.gdgpo.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点击网站右侧“用户登陆/立即注册”进行注册供应商相关信息，已经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

十四、联系事项

- | | |
|----------------------|--------------------|
| 1. 采购人：南雄市人民医院 | 地址：南雄市雄州镇居仁街122号 |
| 联系人：张先生 | 联系电话：0751-3867519 |
| 传真：0751-3867519 | 邮编：512400 |
| 2.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 | 地址：韶关市浈江区五里亭耕进市场G9 |
| 联系人：朱小姐 | 联系方式：0751-8819009 |
| 传真：0751-8819009 | 邮政编码：512000 |
| 电邮：gdchzb@163.com | |
| 3. 采购项目联系人：刘小姐 | 联系电话：0751-8819009 |

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2日



第二章 磋商资料表

1. 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第五章《响应供应商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第五章《响应供应商须知》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对第五章《响应供应商须知》的修改及补充：	
一、说明	
2.3	采购人名称：南雄市人民医院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2.4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韶关市浈江区五里亭耕进市场 G9 电话：0751-8819009； 传真：0751-8819009。
二、磋商文件	
7.4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不举行。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6.2.1	（境外货物）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无。
11.8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9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
11.10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
16.1	1、磋商保证金金额： 包组一：¥13,000.00 元（人民币壹万叁仟元整） 包组二：¥22,000.00 元（人民币贰万贰仟元整） 2、磋商保证金仅作为供应商磋商的组成部分，与磋商文件一同递交。递交方式应当采用以下任意一种形式递交： 2.1 以支票、汇票、本票形式，必须保证其在磋商截止时间时有效。 2.2 以银行转账形式提交的，到账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韶关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五里亭分社 磋商保证金账号：80020000013754603 【备注：_____采购编号 +包组号 磋商保证金】



	2.3 以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形式提交的，银行保函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银行出具，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专业担保机构出具，保函形式的有限期须超过磋商有效期 30 天。 3、有效期：磋商保证金应在磋商有效期内有效（除保函形式以外）。
17.1	磋商有效期：90 日历天。
18.1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一份。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时间和地点：按磋商文件第一章磋商邀请中规定。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	
23.1	磋商小组由 3 名专家组成，由采购人代表（如有）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的专家随机组成。
24.13	评标方法：各包组进行独立评审，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4.14	各包组定标原则：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磋商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六、授予合同	
27.1	合同签订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29.1	履约保证金：按第三章《用户需求书》规定
30.1	1. 各包组成交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以各包组成交通知书的成交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的“货物类”计算。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 2. 响应供应商应签署第七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须凭 领取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领取成交通知书。
补充条款：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gdgpo.gov.cn/>)。相关公告在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包组内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响应的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若响应供应商提供进口产品,视为无效响应。
3.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技术参数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响应供应商可以选用同等或优于标准
5. 项目内容:

包组号	采购内容	交货期	最高限价(人民币 元)
包组一	消毒、基础类 设备采购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 格并交付使用	人民币 664,000.00 元
包组二	检验类 设备采购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 格并交付使用	人民币 1,110,000.00 元

一、采购清单列表及技术参数要求

包组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包组一	1	负压担架	一、技术参数 负压隔离舱基本参数: 1. 展开尺寸 $\geq (L \times D \times H) 1900\text{mm} \times 680\text{mm} \times 500\text{mm}$; 2. 内部电源: DC 12V; 3. 换气量: $\geq 50\text{L}/\text{min}$; 4. 负压值: $\geq 15\text{Pa}$ (2min 内); 5. 洁净度: 对 $0.3 \mu\text{m}$ 气溶胶微粒过滤效率不小于 99.99%; 6. 噪音等级: $\leq 65\text{dB}$ (A); 7. 充电时间: 约 12h; 8. ▲放电时间: 采用电池供电在正常情况下可连续抽吸(负压)时间大于等于 4 个小时; 9. 报警: 低压力和低电量报警;	2 套



			<p>10. 包装箱外尺寸：（L×D×H）880mm×880mm×840mm；</p> <p>11. 使用人数：1人。</p> <p>二、结构功能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压隔离舱舱体材质为高质量耐用无污染释放的高强度透明材料制作而成，舱体四周使用防水密封的拉链进行密封； 2. 负压隔离舱舱体由5个支撑杆支撑为拱形，配备2个输氧口，为病员输液和输氧气；配置10个操作口，套上一次手套便于对舱内病人进行护理； 3. 需配合担架或担架推车一块使用，便于对病员进行移动。 4. 选配担架的情况下承重可达150Kg； 5. ▲配置8根长铝杆和4根短铝杆支撑舱体，防止舱体晃动塌陷，保持负压稳定； 6. 舱体配置飞机式安全带，强度高，不易断裂； 7. 舱体配置3个高效过滤器（滤毒罐），安全更有保障。 <p>三、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隔离舱透明舱体1件； 2. 高效过滤器3件（3个滤毒罐）； 3. 负压生成系统1个； 4. 一次性PE手套5套； 5. 锂电池1个； 6. 充电器1个； 7. 长的铝杆8根； 8. 短的铝杆4根； 9. 滚花螺栓8件。 	
2	生物安全柜		<p>一、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全柜基本参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类：B2型，100%外排； (2) 外部尺寸：≥（L×D×H）1500mm×760mm×2250mm； (3) 内部尺寸：≥（L×D×H）1350mm×600mm×660mm； (4) ▲台面距离地面高度：770mm； (5) 风速：平均下降风速：0.33±0.025m/s，平均吸入口 	1套



			<p>风速 $0.53 \pm 0.025 \text{ m/s}$;</p> <p>(6) 系统排风总量: $1270 \text{ m}^3/\text{h}$;</p> <p>(7) 额定功率: 1800 W (包含操作区插座负载 500 W);</p> <p>(8) 噪音等级: $\leq 65 \text{ dB (A)}$;</p> <p>(9) 照明: $\geq 1000 \text{ lx}$;</p> <p>(10) ▲过滤效率:送风和排风过滤器均采用硼硅酸盐玻璃纤维材质的 HEPA (ULPA) 高效过滤器,对 $0.3 \mu\text{m}$ (0.12) 颗粒过滤效率 $\geq 99.999\%$ (99.9995%);</p> <p>(11) 使用人数: 1—2 人。</p> <p>2. 生物安全性:</p> <p>(1) ▲人员安全性: 用碘化钾 (KI) 法测试,前窗操作口的保护因子应不小于 1×10^5;</p> <p>(2) 产品安全性: 菌落数 $\leq 5 \text{ CFU/次}$;</p> <p>(3) 交叉污染安全性: 菌落数 $\leq 2 \text{ CFU/次}$。</p> <p>二、结构功能特点:</p> <p>1. 柜体采用 10° 倾斜角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视角更大,操作方便且更加人性化;</p> <p>2. 安全柜裸露工作区三侧壁板采用 304#不锈钢一体化结构,内部可清洗部位采用 8 mm 大圆角处理,不留死角,易于清洁;</p> <p>3. 工作区采用四面(左右二侧、后部、底部)负压环绕设计工作区内,保护性更好、更安全;</p> <p>4. 工作台面材质为 304#不锈钢,采用盆状式设计,即使实验有废液溢出,也不会流入积液槽中,便于清理;</p> <p>5. 福马脚轮设计:脚轮与支架一体化设计,安全柜即可通过脚轮安全移动,也可以通过调节脚轮支脚进行固定和调平;</p> <p>6. 柜体和支架可分离,支架高度可根据实际情况订制修改;</p> <p>7. 结构设计:安全柜过滤器和风机的维修、更换,都可在安全柜的前侧进行,更加方便、快捷。</p> <p>8. 前窗玻璃采用双层夹胶防爆安全玻璃;即使玻璃破损,也不会伤人,并且生物安全柜还能正常工作,直到实验结束,更好的保护了人员及实验的安全;</p> <p>9. ▲高亮度 LCD 显示屏,实时动态显示操作区的下降气流流速和流入气流流速,显示安全柜的整体运行时间,UV 灯的运行时间,操作区的温度和湿度,送风和排风过滤器的阻力,显示过滤器的使用时间并由条码显示过滤器的使用寿命,条码全部点亮是过滤器寿命到期,运行状态全部显示;</p> <p>10. ▲电动控制前窗玻璃门,可同时采用脚踏控制、按键控制或遥控控制,玻璃门升降到安全操作高度时,自动停止升降,使操作更加方便;且玻璃门升降时不用直接接触玻璃,使实验人员更安全;</p>	
--	--	--	---	--



		<p>11. 遥控控制：安全柜的所有按键操作，都可通过遥控控制实现，使安全柜的使用更加快捷方便；且遥控器的使用，大大减少了使用者与安全柜的直接接触，更加保护了使用者的人身安全；</p> <p>12. 具有预约定时功能，能自动设定安全柜定时开机、关机及紫外灯消毒时间，大大节省了工作时间，提高了工作效率；</p> <p>13. 严格的气密性检测：安全柜内加压 500Pa，保持 30min 后气压不低于 450Pa。</p> <p>14. 前窗气流隔断设计：防止了气流通过前窗侧壁及上侧进行泄露，使试验更加安全；</p> <p>15. 风机选用：风机的电机当安全柜在正常运行而不调整电机的速度控制，经过滤器的风压下降 50%时，风机的排气量下降不超过 10%</p> <p>16. 报警系统：</p> <p>(1) 玻璃门不在安全高度报警：玻璃门安全高度为 200mm，当安全柜前侧高于或低于安全高度时，安全柜会声光报警；</p> <p>(2) 过滤器压力超高报警：当过滤器的阻力变大，安全柜会声光报警</p> <p>(3) 过滤器失效更换报警：当过滤器寿命使用到期后，会有过滤器更换声光报警；</p> <p>(4) 气流波动报警：当安全柜的气流波动超过标称值的 20% 时，声光报警；</p> <p>17. 连锁保护设计：对误操作均设置连锁保护，即使误操作，也不会造成伤害；</p> <p>(1) 安全柜风机与玻璃门互锁：当安全柜玻璃门落到最底部时，安全柜风机自动关闭，更改保护了安全柜的使用，增加了安全柜的使用寿命；</p> <p>(2) 紫外灯与安全柜玻璃门、风机及照明灯互锁：当玻璃落到底部且照明灯不开启时，紫外灯才能开启，防止紫外灯误操作对人体造成危害，更加保护了人员的安全。</p> <p>18. ▲具有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认可的实验室出具的符合《GB/T 18268.1-2010 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的电设备电磁兼容性要求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标准的检测报告。</p> <p>三、配置清单</p>	
--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 1 台; 2. 底座 1 套; 3. 内风机 1 台; 4. 外排风机 1 台; 5. 送风过滤器 1 套; 6. 排风过滤器 1 套; 7. 国标插座 2 个; 8. 遥控器 1 件; 9. 脚踏开关 1 件; 10. 紫外灯 1 件; 11. 照明灯 2 件。 	
3	全自动雾化空气消毒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基本参数 1. 用途：室内自动雾化消毒; 2. 外观尺寸：直径 500mm，高度 1335mm; 二、喷雾参数要求 1. 最大喷雾率：3000ml/h; 2. 喷雾量：0-3000ml/h 可调; 3. 水箱容积：16L; 4. 出雾直径：1.5m; 5. 适用介质：次氯酸、二氧化氯、过氧化氢、过氧乙酸等; 6. 出雾方式：四向出雾; 7. 加液方式：开盖上加液; 8. 角度：360 度; 9. 喷雾粒径：<math><10\ \mu\text{m}</math>; 10. 喷雾理论时长：6 小时; 11. 噪声范围：≤60dB(A)。 三、智能移动 1. 移动方式：自主定位、规划路径、导航、避障; 2. 动作：360 度旋转、前进、后退、移动; 3. 激光建图：支持; 4. 地图修改及标注：支持修改、支持点位命名; 5. 底盘离地高度：5cm; 6. 满载最大越坎宽度：1.5cm; 7. 满载最大行驶速度：1.0m/s; 8. 正常移动速度：0.~0.6 m/s; 9. 驱动方式：差速驱动; 10. 爬坡能力：≤8° ; 11. 行驶通道宽度：≥700mm; 12. 激光：1 组，25m; 13. IMU 雷达传感器：1 组 6 轴; 14. 摄像头：3 组，>120° ，RGB。 四、主控 	3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WIFI: 2.4G 支持; 2. 蓝牙: 可扩展; 3. 内置 TF 卡: 支持; 4. 最大扩展: 512G; 5. 处理器: 4 核; 6. 运行内存: 4G; 7. 路由器: 2.4G , 支持更换 4G 路由器。 <p>五、供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池类型: 符合航空标准锂电池; 2. 充电方式: 自动充电; 3. 充电时间: 3~4h (即冲即用); 4. 续航时长: 5~6h; 5. 充电电压: 29.4V; 6. 输入电压: 220VAC; 7. 额定电流: 10A; 8. 电池容量: 26Ah 带 BMS 电源管理系统; 9. 额定功率: 150W; 10. 最大功耗: 260W。 <p>六、安全与环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全防护: 激光雷达避障, 缺水断电保护; 2. IP 防护等级及 IK 防爆等级: 国家对机器人的尚未定国际; 3. 防撞条: 2 组; 4. 空气开关: 1 组; 5. 软开关: 1 组; 6. 急停开关: 1 组; 7. 工作场地: 平整的室内大厅或大堂; 8. 工作温度: 0℃ - 60℃; 9. 噪声范围: ≤60dB (A)。 	
4	医用空气消毒机		<p>一、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适用体积: ≤80m³; 2. 循环消毒风量: ≥800m³/h; 3. 外形: 移动式; 4. 外形尺寸: 540mm*420mm*900mm; 5. 包装尺寸: 580mm*490mm*960mm (纸壳); 6. 额定电压: AC 220V±22V , 额定频率: 50Hz±1Hz; 7. 功率: ≤350W; 8. 噪音: ≤55dB (A); 9. 紫外线灯管寿命: ≥5000h; 10. ▲紫外线辐照强度 (机内): ≥20000 μW/cm²; 11. 紫外线泄漏量: ≤5 μW/cm²; 12. 动态消毒时空气中臭氧浓度: ≤0.1mg/m³; 13. ▲负离子发生量: ≥3×10⁷ 个/cm³; 14. ▲过滤器: 过滤 5 μm 以上尘埃粒子; 	8 台



			<p>15. 适用环境：人在动态环境及静态环境（医院病区）；</p> <p>16. ▲消毒后空气自然菌菌落数$\leq 150\text{cfu}/\text{m}^3$；</p> <p>17. ▲白色葡萄球菌杀灭率$\geq 99.95\%$；</p> <p>18. 安全防护分类：按电击防护分类本产品属于：II类、B型、普通设备。</p> <p>二、主要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单片微型计算机构成控制核心，人机交换更方便，附带时钟计时芯片，工作稳定可靠； 2. UV管、电机、负离子故障自动检测并故障提示； 3. ▲触感式控制面板，中文背光液晶显示屏紫外灯管工作寿命计时； 4. 程控、遥控、手控多控消毒运行； 5. 超强红外线接受装置，可远距离控制遥控，任意45°轻松操作，内置隐藏式遥控器放置盒，防止遥控器丢失； 6. 风量状态显示屏显示，风量可按高、中、低自由选择； 7. 实时显示室内温度，温度测量范围：$0^\circ\text{C} - 39^\circ\text{C}$，显示$10^\circ\text{C} - 35^\circ\text{C}$，温度测量精度：$\pm 1^\circ\text{C}$； 8. ▲采用快速拆卸式拆卸过滤器，便于日常清洁及维护保养，配合静音风机循环送风； 9. 采用长寿命、C波段（波长253.7nm）无臭氧紫外线循环风抗菌杀毒； 10. 内置高浓度增量负离子发生器，释放负离子控制空气微粒净化空气； 11. ▲内置光触媒过滤网（Tio_2）抗菌、分解有机物； 12. ▲内置活性炭过滤器过滤尘埃、除臭。 <p>三、证明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投标时须提供）； 2. 消毒机第三方检验报告（投标时须提供）。 	
5	普通病床		<p>一、规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形尺寸：全长2140mm，全宽1000mm，床体高度500mm。 2. 安全工作负重：170KG。 <p>二、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背部升降：$0-65^\circ \pm 5^\circ$； 2. 膝部升降：$0-40^\circ \pm 5^\circ$； 3. 整体高度：500mm。 <p>三、摇杆及摇把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摇杆使用精钢双线丝杆螺母结构，负重条件下可使用10000次以上，螺杆设计有双向极限过盈保护； 2. 杆芯具有自润滑功能，日常运作磨损小，操作轻松自如，无噪音且安全可靠； 3. 杆芯带有防尘套，避免灰尘进入影响使用寿命和操作； 4. 经典隐藏式摇杆把手，采用高强度ABS塑料注塑成型，操作轻松自如。 <p>四、床整体</p>	10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整体床架选用 25mmX70mm 厚 1.5mm 的钢管，材质均通过欧盟 2011/65/EU 以及其修正指令(EU)2015863-铅(Pb)，镉 (Cd)，汞 (Hg)，六价铬 (Cr (VI)) 含量有害物质限制指令测试；2. 床架两侧设计 4 个附件挂钩，可悬挂药剂袋、引流袋及污物袋等；3. 床架两侧配备 6 个点滴架插座；4. 专利设计防脱落床腿固定装置，使病床推送更安全稳固；5. ▲焊接工艺采用焊接机器人精密焊接，无气孔，高熔接度，高强度，抗弯折、抗压性强，具高承重力，保证产品质量稳定；（投标时须提供生产厂家的机器人焊接现场图片及购买发票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6. 整体床架及护栏多重防锈处理技术，经过去油、除锈、表面调整、陶化镀膜等 18 道工艺，再进行静电粉末喷涂，达到内外防锈；7. ▲涂料选用的固体粉末通过 ROHS 环保认证。耐酸碱，抗 UV，长久使用不变色，不脱膜。（投标时提供涂料第三方检测报告） <p>五、床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床面板采用冷轧钢板一次成型，厚度 1.0mm，可承受 100KG 以上的压力，使用寿命 10 年以上。凹槽加通风口设计预防褥疮，整体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力学。2. 小腿板设置床垫定位把手。固定床垫，防止床垫位移，同时可以作为助力把手使用。 <p>六、护栏</p> <p>双按键开关直立式折叠护栏，总长 1500mm；D 型铝合金扶手，表面硬化处理；六支国标 304 不锈钢护栏支柱，耐磨，不变形，可收缩平放，收缩时略高出床垫，可防止床垫移位；护栏上方紧固件带胶盖密封保护，避免刮伤人体导致交叉感染。</p> <p>七、床头/尾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采用高密度 HDPE 工程塑料一次成型，通过直径 32mm 铝合金插管固定于床架上，避免钢管反复拆卸漆层磨损生锈问题表面平顺易清洁。抗冲击、耐热、耐低温、耐化学药品；2. 床头尾板插座集成锁紧开关以及防撞功能。床头板可快速拆卸，满足紧急抢救需要，容易清洗、消毒等；3. 床头尾板和床架连接紧密，推动时不晃动及产生异响。 <p>八、脚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5 寸独立刹车医用静音豪华脚轮；2. 脚轮防毛发卷入。	
--	--	--	--



包组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包组二	1	全自动尿液分析仪	<p>一、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试原理：多波长反射光比色法 2. 检测系统：采用 CIS 图像传感器检测系统 3. ▲检测波长数量：≥5 个波长 4. 仪器测试项目：可使用适配尿试纸进行 11 项、12 项、14 项测试 5. 测试速度：≥260 个样本/小时 6. 试管进样机构最大容量：最多 26 个待测试管架，260 个待测样本 7. ▲显示：≥8 英寸触摸式彩色液晶显示屏 8. 支持尿液颜色识别功能：采用物理方法（RGB 三原色法）识别样本的颜色 9. 支持尿液浊度检测功能：采用物理法（散射法）检测出样本的浊度结果 10. 支持尿液比重检测功能：采用物理方法（折射计法）检测样本的尿比重结果，准确度线性范围为 1.000—1.055，重复性≤0.5% 11. 存储器容量：≥20 万条数据 12. 试纸仓容量：≥200 条试纸 13. 尿样需求量：≤2mL 14. ▲采样方式：采用液面感应技术，当样本量不足时会发出报警提示。 15. 急诊插入：有单独急诊测试位，具有急诊插入功能 16. 滴样方式：矩阵式高速滴样 17. 采样针清洗方式：正负压清洗 18. 数据通讯：RS-232 接口、并口、USB 接口、网络接口、PS/2 接口 19. 重复性：分析仪反射率测试结果的变异系数≤0.8% 20. 稳定性：分析仪开机 8h 内，反射率测试结果的变异系数≤0.8% 21. ▲携带污染：检测除比重和 PH 外各测试项目最高浓度结果的阳性样本，随后检测阴性样本，阴性样本的结果不得出阳性 22. 制造商有通过药监部门注册的同品牌配套尿试纸、质控液（投标时须提供证件）。 <p>二、配置清单</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品名</th> <th>数量</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主机</td> <td>1 台</td> <td></td> </tr> <tr> <td>2</td> <td>使用说明书</td> <td>1 本</td> <td></td> </tr> <tr> <td>3</td> <td>简明使用指南</td> <td>1 张</td> <td></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品名	数量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使用说明书	1 本		3	简明使用指南	1 张		1 台
序号	品名	数量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使用说明书	1 本																		
3	简明使用指南	1 张																		



			4	院方维护指南	1 张	
			5	装机指南	1 张	
			6	售后服务手册	1 本	
			7	有毒有害物资表	1 张	
			8	装机报告	1 份	
			9	用户验收单	1 份	
			10	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注册证	1 套	
			11	清洗液瓶	1 个	
			12	废液瓶	1 个	
			13	保养液瓶盖	1 个	
			14	试管架	10 个	
			15	试管	200 个	
			16	维护用液路管	1 套	硅胶管 2*4、硅胶管 3*5 各 1 米, 硅胶管 1*3 0.5 米。
			17	装机用 PU 管 4*6	3 根	2 米/根
			18	隔离杯	1 个	
			19	单向阀	1 个	
			20	过滤器	1 个	
			21	电源线	1 根	
			22	打印纸	2 卷	
			23	触摸笔	2 支	
			24	大号气泵	1 个	
			25	熔断器	2 个	T3. 15A
			26	串口线	1 根	
			27	校验试纸条	2 条	
			28	清堵钢针	1 根	
			29	疏通软针	1 根	
			30	维护用毛刷	1 把	
			31	维护用润滑脂	1 瓶	
			32	3 米接地线	1 根	
			33	联机推杆	1 个	配 3*6 组合螺钉 4 颗, 单机时装入附件袋, 联机时已安装。
			34	1280 底壳侧板	1 个	单机时装入



				(短)		附件袋, 联机时已安装。	
			35	1280 底壳侧板 (长)	1 个	单机时已经安装, 联机时装入附件袋。	
			36	左挡板/U1600	1 个	单机时已经安装, 联机时装入附件袋。	
			37	合格证	1 张		
2	全自动尿沉渣分析仪	<p>一、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原理: 采用数字成像自动识别原理对尿液中的有形成分进行定性、定量分析; 2. 检测项目: 可检测尿液中多种有形成分; 3. 检测速度: ≥ 100 个/小时; 4. 进样平台容量: ≥ 50 个样本, 并具有急诊功能; 5. ▲红细胞位相检测功能: 可通过红细胞形态的鉴定发出红细胞位相报告, 可提供 3 个报告参数; 6. 样本处理: 支持原尿和沉渣尿两种类型标本; 7. 最小吸样量: $\geq 1.2\text{ml}$; 8. ▲自动对焦: 分析仪无需调焦液即可通过软件实现自动对焦功能; 9. 显微系统: 采用高低倍双镜筒显微镜装置, 获得国家相关权威机构认证 (投标时须提供证书复印件); 10. 图像分割和拼接功能: 具有智能图像分割和拼接功能, 能将采集的单张图视野图片, 自动拼接成全景图片; 11. 显微镜调焦装置和显微镜可调节载物台技术, 获得国家权威机构认证 (投标时须提供证书复印件); 12. 阴性标本筛查: 具有低倍镜阴性标本筛查功能; 13. ▲携带污染率: $\leq 0.05\%$; 14. 稳定性: 分析仪开机 8 小时内, 细胞计数结果的变异系数 (CV) $\leq 5\%$; 15. 干化学仪匹配: 可与任意品牌的干化学仪实现联机并接收结果; 16. 网络接口: 标准网络接口, 可以和 LIS 及 HIS 系统联网; 17. 数据存储和查询: ≥ 5 万个结果, 可实时查询, 断电后存储数据不丢失; 18. 校准: 分析仪能自动和手动设置校准系数; 19. 质控: 分析仪能做质控测试、自动绘制 L-J 指控图; 20. 清洗功能: 自动冲洗一体化, 采样针自动清洗、液路定时清洗、关机清洗等; 21. 自检功能: 分析仪能开机自检, 当分析仪在测试过程中发生某种障碍时, 能显示出相应的故障提示; 22. ▲单位选择: 测试结果单位可选择“个数每微升” (/uL) 	1 台				



		<p>或“个数每视野”（/HFP）；</p> <p>23. 制造商具有通过药监部门的校准物，并能提供四种浓度水平的质控液（投标时须提供产品注册证复印件）。</p> <p>二、配置清单</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品名</th> <th>数量</th> <th>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全自动尿沉渣分析仪</td><td>1</td><td>台</td></tr> <tr><td>2.</td><td>使用说明书</td><td>1</td><td>本</td></tr> <tr><td>3.</td><td>简明使用指南</td><td>1</td><td>张</td></tr> <tr><td>4.</td><td>电源线</td><td>1</td><td>条</td></tr> <tr><td>5.</td><td>显示器</td><td>1</td><td>台</td></tr> <tr><td>6.</td><td>键盘</td><td>1</td><td>件</td></tr> <tr><td>7.</td><td>鼠标</td><td>1</td><td>件</td></tr> <tr><td>8.</td><td>串口数据线</td><td>1</td><td>条</td></tr> <tr><td>9.</td><td>试管架</td><td>6</td><td>支</td></tr> <tr><td>10.</td><td>尿沉渣试管/平口 15ml</td><td>100</td><td>支</td></tr> <tr><td>11.</td><td>清洗液 A 瓶组件</td><td>1</td><td>件</td></tr> <tr><td>12.</td><td>清洗液 B 瓶组件</td><td>1</td><td>件</td></tr> <tr><td>13.</td><td>废液瓶组件</td><td>1</td><td>件</td></tr> <tr><td>14.</td><td>产品合格证</td><td>1</td><td>张</td></tr> <tr><td>15.</td><td>有毒有害物质表</td><td>1</td><td>张</td></tr> <tr><td>16.</td><td>售后服务手册</td><td>1</td><td>册</td></tr> <tr><td>17.</td><td>装机调试记录</td><td>1</td><td>张</td></tr> <tr><td>18.</td><td>仪器安装培训记录表</td><td>1</td><td>张</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品名	数量	单位	1.	全自动尿沉渣分析仪	1	台	2.	使用说明书	1	本	3.	简明使用指南	1	张	4.	电源线	1	条	5.	显示器	1	台	6.	键盘	1	件	7.	鼠标	1	件	8.	串口数据线	1	条	9.	试管架	6	支	10.	尿沉渣试管/平口 15ml	100	支	11.	清洗液 A 瓶组件	1	件	12.	清洗液 B 瓶组件	1	件	13.	废液瓶组件	1	件	14.	产品合格证	1	张	15.	有毒有害物质表	1	张	16.	售后服务手册	1	册	17.	装机调试记录	1	张	18.	仪器安装培训记录表	1	张	
序号	品名	数量	单位																																																																												
1.	全自动尿沉渣分析仪	1	台																																																																												
2.	使用说明书	1	本																																																																												
3.	简明使用指南	1	张																																																																												
4.	电源线	1	条																																																																												
5.	显示器	1	台																																																																												
6.	键盘	1	件																																																																												
7.	鼠标	1	件																																																																												
8.	串口数据线	1	条																																																																												
9.	试管架	6	支																																																																												
10.	尿沉渣试管/平口 15ml	100	支																																																																												
11.	清洗液 A 瓶组件	1	件																																																																												
12.	清洗液 B 瓶组件	1	件																																																																												
13.	废液瓶组件	1	件																																																																												
14.	产品合格证	1	张																																																																												
15.	有毒有害物质表	1	张																																																																												
16.	售后服务手册	1	册																																																																												
17.	装机调试记录	1	张																																																																												
18.	仪器安装培训记录表	1	张																																																																												
3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p>一、技术参数</p> <p>1. 检测原理:采用双磁路磁珠法、免疫比浊法、发色底物法进行检测;</p> <p>2. 测试项目:PT、APTT、TT、Fib、FDP、D-Dimer、AT-III、凝血因子等;</p>	1台																																																																												



3. 最大速度:PT \geq 400T/h; D-二聚体 \geq 200T/h;
4. ▲综合测速:综合四项 (PT/APTT/TT/Fib) \geq 300 项目测试总数/小时, 综合五项 (PT/APTT/TT/Fib/D-Dimer) \geq 300 项目测试总数/小时;
5. ▲检测通道:双磁路磁珠法通道 \geq 4 个, 免疫比浊法通道 \geq 10 个, 发色底物法通道 \geq 2 个, 各种方法学检测通道互相独立, 可各自同时进行测试;
6. 样本位:样本位 \geq 190 个, 采用自动进样器连续加载进样
7. 样本/试剂扫描:具有内置条码扫描装置, 可以实时扫描样本和试剂的条码信息;
8. 预温位:预温位 \geq 40 个, 开机升温快速、并能保持温度稳定;
9. ▲试剂位:冷藏试剂位 \geq 48 个+常温试剂位 \geq 5 个, 其中冷藏试剂位均具有试剂搅拌功能;
10. 加样针:具有 1 个综合针, 试剂针 \geq 2 个及 1 个穿刺针; 综合针及试剂针具有防撞和液面感应检测功能; 综合针及试剂针同时具有加热功能, 能实现自动补偿温度; 穿刺针具有液位感应及盖帽穿刺功能;
11. 急诊检测:独立急诊位 \geq 5 个;
12. 样本杯:1000 个样本杯自动导入, 每次独立导入单个样本杯;
13. 摇臂显示:触摸屏显示功能, 摇臂可 180° 旋转, 方便用户操作;
14. 软件功能:配有中文操作系统, 图形显示, 操作方便;
15. 数据传输:支持 LIS/HIS 双向通讯;
16. 质控体系:具有 L-J 及 Westgard 质控功能, 并可无限存储质控结果;
17. ▲试剂:所检测的凝血项目 (PT、APTT、TT、Fib、FDP、D-Dimer、AT-III) 使用的是全液体试剂。

二、配置清单

类别	项目内容	数量
装机模块	分析部	1 个
	操作部触摸屏显示器和显示器支架	1 个
	内置条码扫描系统	1 个
	样本架	10 个
	废液桶	1 个
	废料盒	1 个
	反应杯盘	1 个



			<table border="1"> <tr> <td>软件</td> <td>安装光盘（内含分析仪操作软件）</td> <td>1 个</td> </tr> <tr> <td rowspan="3">随机资料</td> <td>使用说明书</td> <td>1 份</td> </tr> <tr> <td>操作卡</td> <td>1 张</td> </tr> <tr> <td>客户端使用的小工具</td> <td>1 个</td> </tr> </table>	软件	安装光盘（内含分析仪操作软件）	1 个	随机资料	使用说明书	1 份	操作卡	1 张	客户端使用的小工具	1 个	
软件	安装光盘（内含分析仪操作软件）	1 个												
随机资料	使用说明书	1 份												
	操作卡	1 张												
	客户端使用的小工具	1 个												
4	自动粪便分析系统	<p>一、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检测项目：全自动实现样本颜色与性状拍照、样本有形成分（细胞、食物残留、细菌、病毒、寄生虫虫体及虫卵、结晶与其它颗粒）显微镜检与拍照、样本免疫学项目（粪便隐血、转铁蛋白与其它蛋白、幽门螺杆菌、腺病毒、轮状病毒等）免疫层析法（含金标法）检测与结果自动判读； 2. ▲检测速度：≥80 标本/小时； 3. 配置自动图形识别软件：能对红细胞、白细胞、真菌孢子、脂肪球、夏科雷登结晶、寄生虫虫卵等进行自动图形识别。全自动一体机，完整初筛识别功能，ABSM 复审规则； 4. 加样：吸样针倒置上穿刺“三明治”式定量吸样，样本架循环轨道式流水进样，单次加样大于等于 50 个采样管，检测卡自动送卡、卡量检测报警、不停机加卡，具备无限制样本处理能力，一次进样≥50 个； 5. ▲标本盒要求：采用全程密闭采样管，螺旋盖带上下硅胶密封垫，采样拧盖后无渗漏，方便院内标本运送；闭盖上穿刺注入稀释液和下取样，隔绝气溶胶传播，确保样本分析前、分析中、分析后无异味和生物安全危害； 6. ▲免疫学项目：试剂卡检测通道≥6 个，使用双联卡可检测 12 个不同项目。恒温孵育系统。样本性状摄像单元：高清 CMOS 摄像头，性状照片能存储和调用，并方 	1 台											



			<p>便检验师调用判读；</p> <p>7. ▲样本稀释混匀：高频往复气动混匀，无搅拌处理标本，无损标本细胞形态，混匀次数可调，封闭回收，对实验室及人员无污染危害；</p> <p>8. ▲显微成像系统：AI 人工智能定位追踪技术，精准区分肝、钩、蛔、鞭、蛲、绦...虫卵内部构造清晰可辨。显微镜带焦距记忆功能并自动调焦，自动进行低倍镜（x10）和高倍镜（x40）切换，低倍镜和高倍镜均能对同一视野进行多层多焦距采集高清晰图像。低倍镜（x10）可检测 24 个视野，每个视野拍摄 3 个断层，主要用于寄生虫卵检测。高倍镜（x40）可检测 24 个视野，每个视野拍摄 5 个断层，低倍镜和高倍镜均能对同一视野进行多层多焦距采集高清晰图像；全自动数码显微立体扫描采集图像，每个视野高倍图像有 3-5 个断层，使每张图像都有一个焦距清晰；</p> <p>9. 金标卡检测：具备自动传输、检测、回收金标卡功能；</p> <p>10. 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设备及配件为全新原装，功能符合使用要；</p> <p>11. 试剂耗材配套试剂耗材需全部满足开展以下检测项目，检测试剂卡自研自产与分析系统设备能相配套，保证设备使用延续性，检测项目配套性及准确性。</p> <p>二、检测项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粪便常规（指颜色、性状、红细胞、白细胞等有形成分）； 2. 粪便隐血检测（FOB）； 3. 粪便转铁蛋白检测（TF）； 4. 血红蛋白与转铁蛋白双联检测（FOB+TF）； 5. 粪便质形态血控品； 6. 粪便隐血质控品； 7. 钙卫蛋白试剂； 8. 乳铁蛋白试剂。 <p>三、配置清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92 1944 1251 2004"> <thead> <tr> <th data-bbox="592 1944 703 2004">序号</th> <th data-bbox="703 1944 1015 2004">品名</th> <th data-bbox="1015 1944 1153 2004">规格</th> <th data-bbox="1153 1944 1251 2004">数量</th> </tr> </thead> </table>	序号	品名	规格	数量	
序号	品名	规格	数量					



			1	自动粪便处理分析系统	FA280	1		
			2	电源线	2M	1		
			3	USB 线	2M	2		
			4	网线	2M	2		
			5	接地线	2M	1		
			6	管架组件	10 孔位	5		
			7	卡盒组件	/	6		
			8	CC03S 计数池	3 通道	1		
			9	10X 物镜	/	1		
			10	40X 物镜	/	1		
			11	保险管	F2AL250 V	2		
			12	废液桶	15L	2		
			13	废液桶托盘	/	1		
			14	废卡仓（含废卡支架及螺钉）	/	1		
			15	废卡通道	/	1		
			16	冲洗液桶盖组件	/	1		
			17	稀释液桶盖组件	/	1		
			18	废液桶盖组件	/	1		
			19	说明书	/	1		
			20	安装光盘	/	1		
			21	合格证	/	1		
			22	保修卡	/	1		
			23	数字卡片标签	套	6		
	5	血气生化分析仪	一、技术参数 1. 方法学：干式电化学法、交流阻抗； 2. 电极测量方式：免维护微电极技术； 3. 测量速度：从吸样到显示检测结果≤60S； 4. ▲测试参数：PH、PO ₂ 、PCO ₂ 、Na ⁺ 、K ⁺ 、CL ⁻ 、Ca ⁺⁺ 、Hct，					1 台



		<p>Lac, Glu 并且该十项参数只需一张测试卡即可完成, 并至少可以提供两种 9 项项目检测试剂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5. ▲试剂盒注册型号(种类) ≥ 42 个, 代表不同的检测项目组合, 以灵活应用于不同的用户检测需求;6. 计算项目: cH^+, $\text{HCO}_3\text{-act}$, $\text{HCO}_3\text{-std}$, BE(ecf), BE(B), BB(B), ctCO_2, $\text{sO}_2(\text{est})$, $\text{Ca}^{++}(7.4)$, AnGap 等, 测试+计算项目 ≥ 34 项;7. 标本类型: 可适用于动脉血、静脉血、毛细血管血、混合动静脉血等 ≥ 6 种样本类型;8. 进样方式: 自动平行抽吸式自动进样, 有效降低生物污染;9. 用量: 样本检测最低用量为 80μl;10. 定标方式: 无气瓶的气体定标方式(也可称为液体定标);11. 配套耗材: 包含质控液在内, 试剂耗材种类 ≤ 2 种;12. 试剂盒规格: 试剂盒单人份设计, 独立包装, 一次性使用, 无交叉污染, 结果安全可靠;13. 试剂盒存储: 试剂盒运输条件可达 $-10\sim 37^\circ\text{C}$; 试剂盒存储条件可达 $2\sim 30^\circ\text{C}$;14. 质量控制: 提供原厂配套具有溯源性的三级液体质控品15. ▲操作界面: ≥ 7 英寸彩色触摸屏操作, 中英文语言自由切换, 内置多媒体操作教程;16. 内置大容量充电电池, 待机时间 $\geq 24\text{h}$ 或可连续测量样本数 ≥ 50 个;17. 小巧便携, 重量 $< 5\text{Kg}$ (含电池), 便于不同病人终端移动及床旁检测;18. 仪器内置二维条码扫描仪及热敏打印机, 方便数据管理及结果的打印;19. 数据接口: 串口、网络接口、USB 口, 有线、无线网络	
--	--	---	--



			<p>链接，能连接 LIS、HIS；</p> <p>20. ▲数据管理：仪器可自动存储≥10000 个病人结果，连接 POCT 数据管理系统，同时可以与同牌产科中央监护系统连接，规范病例数据的管理；</p> <p>21. 检测参数的升级：院内联网升级软件，使用新的试剂盒即可完成，无需增加模块；</p> <p>22. 使用环境要求：10-31℃；</p> <p>23. 产品需获得 FDA、CE 认证；</p> <p>24. 标配 POCT 管理软件（DMS），可实现实时传输到电脑上进行分析，报告，存储，A4 纸打印；</p> <p>二、配置清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44 909 1267 1805"> <thead> <tr> <th>序号</th> <th>项目内容</th> <th>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主机（含内置打印机，7 寸彩屏触摸屏，内置扫描器）</td> <td>1 台</td> </tr> <tr> <td>2</td> <td>中文说明书</td> <td>1 本</td> </tr> <tr> <td>3</td> <td>电池，4200mAH（待机≥20H）</td> <td>1 块</td> </tr> <tr> <td>4</td> <td>打印纸</td> <td>1 盒（12 卷/盒）</td> </tr> <tr> <td>5</td> <td>电源适配器</td> <td>1 个</td> </tr> <tr> <td>6</td> <td>合格证</td> <td>1 份</td> </tr> <tr> <td>7</td> <td>速查卡</td> <td>1 份</td> </tr> <tr> <td>8</td> <td>保修卡</td> <td>1 份</td> </tr> <tr> <td>9</td> <td>验收单</td> <td>1 份</td> </tr> <tr> <td>10</td> <td>装箱单</td> <td>3 份</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1	主机（含内置打印机，7 寸彩屏触摸屏，内置扫描器）	1 台	2	中文说明书	1 本	3	电池，4200mAH（待机≥20H）	1 块	4	打印纸	1 盒（12 卷/盒）	5	电源适配器	1 个	6	合格证	1 份	7	速查卡	1 份	8	保修卡	1 份	9	验收单	1 份	10	装箱单	3 份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1	主机（含内置打印机，7 寸彩屏触摸屏，内置扫描器）	1 台																																			
2	中文说明书	1 本																																			
3	电池，4200mAH（待机≥20H）	1 块																																			
4	打印纸	1 盒（12 卷/盒）																																			
5	电源适配器	1 个																																			
6	合格证	1 份																																			
7	速查卡	1 份																																			
8	保修卡	1 份																																			
9	验收单	1 份																																			
10	装箱单	3 份																																			
6	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		<p>一、技术参数</p> <p>1. 检测原理：采用激光散射法对白细胞进行准确的五分类检测，采用免疫比浊法进行 C-反应蛋白（CRP）测定；</p> <p>2. 分类通道：具有独立的嗜碱性粒细胞通道；</p>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3. 检测参数：≥26 项可报告参数（不含散点图和直方图）；4. 研究参数：≥6 项，具有异常淋巴细胞、有核红细胞和原始细胞报警信息；5. 进样方式：全自动进样，单管封闭进样；急诊位有单管封闭进样仓，有效降低生物污染风险；6. 检测模式：具有独立 CRP、五分类+CRP 等 3 种以上全血检测模式；7. 样本添加：可随时添加样本；8. 进样器容量：≥40 个；9. 进样模式：具有独立的静脉全血、末梢全血、预稀释血检测模式；10. 样本用量：五分类+CRP 模式≤35 μ l，CRP 模式≤20 μ l；11. 检测速度：五分类+CRP 模式≥60 个样本/小时；12. 预稀释模式：自动定量打出稀释液，具备五分类+CRP 功能；13. ▲线性范围：WBC: 0~400×10⁹/L, PLT: 0~5000×10⁹/L, HGB: 0-250g/L；14. CRP 线性范围：0.2~320mg/L；15. ▲CRP 携带污染：≤1.0%；16. ▲全血 CRP 检测时可校正红细胞、白细胞、血小板体积的干扰（投标时须提供证明文件）；17. CRP 项目连续两年通过卫生部临检中心室间质评；18. 操作系统：全中文操作分析报告软件；19. 排堵方式：正反冲洗，高压灼烧；20. 具有原厂配套的试剂、质控品、校准品，厂家具备溯源实验室，提供校准品溯源性文件；21. 工作电压：(100V-240V~) 允差±10%；22. 所投血球产品在卫生部临检中心室间质评中具有单独分组，有利于室间质评的开展和实验室质量管理；	
--	--	--	--	--



		<p>23. 投标厂家的仪器的血球质控品、校准品均获得 FDA 认证，保证其溯源性和准确性得到更严格的法规验证；</p> <p>24. ▲仪器厂家连续 2 年参与并通过卫生部临检中心特殊蛋白（CRP）的室间质评，并提供证书；</p> <p>25. 维修服务：广东省内设有分支机构，并配有多名厂家直属的专业维修工程师，提供终身售后服务；</p> <p>26. 用户情况：同系列五分类产品在本省三甲医院用户使用，产品性能和质量有保证；</p> <p>27. 支持 EQC 在线质控系统。</p> <p>二、配置清单</p> <table border="1"><thead><tr><th>序号</th><th>项目内容</th><th>单位</th></tr></thead><tbody><tr><td>1</td><td>主机</td><td>1 台</td></tr><tr><td>2</td><td>19 寸液晶显示器</td><td>1 台</td></tr><tr><td>3</td><td>电脑主机</td><td>1 台</td></tr><tr><td>4</td><td>进样器组件</td><td>1 套</td></tr><tr><td>5</td><td>抗凝管适配器、离心管适配器、转接仓</td><td>1 套</td></tr><tr><td>6</td><td>安装软件</td><td>1 套</td></tr><tr><td>7</td><td>操作说明书</td><td>1 本</td></tr><tr><td>8</td><td>附件包</td><td>1 套</td></tr></tbody></table>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1	主机	1 台	2	19 寸液晶显示器	1 台	3	电脑主机	1 台	4	进样器组件	1 套	5	抗凝管适配器、离心管适配器、转接仓	1 套	6	安装软件	1 套	7	操作说明书	1 本	8	附件包	1 套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1	主机	1 台																												
2	19 寸液晶显示器	1 台																												
3	电脑主机	1 台																												
4	进样器组件	1 套																												
5	抗凝管适配器、离心管适配器、转接仓	1 套																												
6	安装软件	1 套																												
7	操作说明书	1 本																												
8	附件包	1 套																												

三、商务条款

（一）报价要求（适用于各包组）

1. 报价应包含货物的产品价款、备品备件价、易损件价、专用工具价、相关配件附件及零件价、物



料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系统升级费相关技术指导与培训费、人员培训费、技术服务费及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费等所有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2. 响应供应商必须自行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3.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项目工作范围发生变更，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双方协商解决；其余情况下，报价均不予调整，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适用于各包组）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货方式：免费送货。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适用于各包组）

1.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2. 成交供应商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6. 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四）安装、调试（适用于各包组）

1. 成交供应商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成交供应商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五）货物检验及验收（适用于各包组）

1. 响应供应商所投的货物为全新（原装）产品。本项目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如果未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



民共和国无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国内货物或合资厂的货物必须附带出厂合格证。成交供应商交货时应将所供货物的所有相关资料一并交付给采购人。由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设备及其他货物的清点工作，共同签署设备到货检验报告。

2. 自安装工作一开始，成交供应商应允许采购单位的工作人员一起参与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3. 开箱检验

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合同要求。

4. 系统测试

系统安装完成后，按照系统要求的基本功能逐一测试。

5. 产品验收要求

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6. 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韶关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广东省质检部门与韶关市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广东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适用于各包组）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设备质保保用期为本项目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不少于3年（如部分设备原厂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期优于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期，以原厂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期为准），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保修服务方式为上门保修，即由成交供应商或原厂家派员到采购人设备使用现场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含更换损坏的零部件）；
3. 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成交供应商须开通7×24小时客服电话，保证开机率95%以上。成交供应商在接报后2小时内响应，若电话中无法解决，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护，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双方协商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业务，成交供应商须免费提供不低于同档次的设备供采购人临时使用至设备维修好能正常使用为止。



4. 对设备拥有核心技术，维修备件充足，所有问题现场解决。
5. 保修期内采购人所购设备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故障，成交供应商均应免费上门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设备发生人为故障或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不可抗力）、人为造成的故障，成交供应商应上门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只收零配件成本，不加收其它任何费用。
6. 质保期满后，成交供应商应继续提供售后保修服务，仅收取零部件成本，免收人工费用。

（七）技术培训（适用于各包组）

1. 成交供应商须免费帮助或应采购人的要求培训技术人员，直至受训人员掌握设备操作、维护保养等技能。
2. 如遇设备升级更新，成交供应商需及时提供更新操作指导。

（八）其他要求

适用于各包组：

1.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成交供应商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2. 成交供应商如有造假行为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成交供应商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3. 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必须提供完整、详细的设备材料清单包括设备、材料的型号、数量及主要设备的技术性能指标介绍。
4. 成交供应商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投标价提供同等或优于投标时提供的产品，则按违约处理。
5. 成交供应商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6. 采购的医疗设备中如含采购人确定需接入采购人信息化系统，成交供应商需免费提供与采购人信息系统对接的软件接口和硬件配件（包含数据采集模块等），并免费协助采购人做好接口对接工作。

适用于包组二：

1. 所投设备全自动尿液分析仪、全自动尿沉渣分析仪的制造商具备有效期内的 ISO9001、ISO13485、CMD 认证，仪器有 CE 认证；



2. 所投设备全自动尿液分析仪、全自动尿沉渣分析仪的售后服务：制造商在本省区设有直属售后服务机构（提供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件复印件），专职服务工程师≥5人（提供当地社保局盖章的社保缴纳证明），做到立即响应，1个工作日内上门服务；

（九）履约保证金

包组一：

- (1) 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缴纳；
- (2) 金额：人民币 30,000.00 元；
- (3) 方式：银行转帐至采购人指定帐户；
- (4) 退还说明：成交供应商无违约责任、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情况下，采购人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满一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如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自行停止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合同有关规定被采购人终止合约的，则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包组二：

- (1) 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缴纳；
- (2) 金额：人民币 50,000.00 元；
- (3) 方式：银行转帐至采购人指定帐户；
- (4) 退还说明：成交供应商无违约责任、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情况下，采购人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满一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如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自行停止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合同有关规定被采购人终止合约的，则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十）付款方式（适用于各包组）

1. 预付款项：合同签订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款的 40%；
2. 设备交货完成、安装调试结束，并经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款的 60%；
3. 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 成交通知书。



3.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四章 评审标准

1.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本项目按各包组进行独立评审，按包组的自然顺序进行评审。
3. 各包组评标步骤：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后报价及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磋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
4. 磋商小组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5. 各包组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资格性、符合性评审表（适用于包组一、二）

审查项目	评审内容	
资格性审查	与磋商邀请中“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p>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投标时提交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并提供下列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2019年财务状况报告或本年度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本年度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p>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p>



	<p>【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p>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p> <p>所投设备及配套耗材属医疗器械管理的，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p> <p>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p> <p>本项目本包组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p>已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磋商文件的。（需提供购买磋商文件凭证复印件。）</p>
	<p>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p>
	<p>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p>
	<p>响应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的。</p>
	<p>磋商函已提交且磋商有效期不少于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p>
	<p>首次磋商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本包组最高限价的。</p>
	<p>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响应文件没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p> <p>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p>
符合性审查	



技术部分评分表（适用于包组一、二）

（6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1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40分	<p>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所投设备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评价，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或优于用户需求的得40分，重要技术参数“▲”每负偏离或不响应一项扣2分，一般技术参数不带“▲”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或不响应扣1分，本项扣至0分为止。</p> <p>注：设备参数除用户需求中参数要求的证明材料外，用户需求中参数没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须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或由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厂家出具的参数证明或官网的参数截图证明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p>
2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	10分	<p>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1)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的，得10分；</p> <p>(2)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6分；</p> <p>(3)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未能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2分。</p> <p>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p>
3	培训方案	10分	<p>根据各响应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1) 培训方案内容详细、具体，可操作性强的，得10分；</p> <p>(2) 培训方案内容较详细、具体，可操作性较强的，得6分；</p> <p>(3) 培训方案内容不够详细、具体，可操作性较差的，得2分。</p> <p>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p>

备注：

- 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 技术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商务部分评分表（包组一）

（1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1	所投设备(生物安全柜)制造商综合实力	3分	具备以下有效期内证书： (1) ISO 9001 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 (2) ISO 13485 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 (3)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 本项最高得3分。 (注：需提供上述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或投标专用章，未提供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
2	售后服务方案	7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质保期、维修保养方案和应急维修时间、维修的及时性、安排的合理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1) 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具体、合理、完全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的，得7分； (2) 售后服务方案较完善具体、合理、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4分； (3) 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完善具体、合理，未能满足用户需求的，得1分。 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备注：

- 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 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商务部分评分表（包组二）

（1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1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质保期、维修保养方案和应急维修时间、维修的及时性、安排的合理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具体、合理、完全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的，得5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完善具体、合理、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3分； （3）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完善具体、合理，未能满足用户需求的，得2分。 未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2	项目业绩	5分	自2017年01月0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为准）承接过同类或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备注：

- 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 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价格评分表（30分）

（适用于包组一、二）

1.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最后磋商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 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3.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磋商；磋商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 3.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3.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3.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3.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3.4.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3.4.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3.5.1. 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6. 响应供应商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 4.1. 所投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的，节能产品磋商报价占总磋商报价比例在 30%或以上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3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4.2. 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环境标志产品磋商报价占总磋商报价比例在 30%或以上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30%以下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第五章 磋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监管部门及招标采购单位

2.1. 监管部门指同级或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2.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第二章**磋商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的资金。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4.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

3 关于响应供应商及成交供应商

3.1. 响应供应商是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7.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才能参加磋商。

3.2.8. 符合第一章磋商邀请“供应商资格”的特殊条款。

3.3. 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4.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供应商。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



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4.2. 服务是指响应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 4.3.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或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用户需求。
- 4.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或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5. 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磋商技术、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5 磋商费用

- 5.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6.1. 本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6.2. 要求提供的货物或服务、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磋商文件共七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磋商资料表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评分体系和标准

第五章 磋商须知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3.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



致其磋商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磋商或被确定为磋商无效。

6.4.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本响应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7.3.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7.4.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7.4.1. 除非磋商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7.4.1.1. 在**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7.4.1.2. 潜在响应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潜在响应供应商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7.4.1.3. 已购买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如不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视为对磋商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7.5. 招标采购单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上述情形的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7.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并对潜在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潜在响应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函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磋商的语言



- 8.1.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响应文件的构成

- 9.1. 响应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初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排顺序参见响应文件格式。
- 9.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10 响应文件的编写

- 10.1.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函、报价表以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0.2. 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磋商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响应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 10.3.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0.4. 如果因为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磋商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11 磋商报价

- 11.1.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报价表的要求报出价格。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磋商时不予核减。报价总价中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报价总价中。
- 11.2. 磋商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 11.2.1.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 11.2.1.1 投标产品价；
 - 11.2.1.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对以下①、②两项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 ① 报价的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是从境外进口的；或
 - ② 报货架交货价的货物是从境外进口的。
 - 11.2.1.3 报**磋商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 11.2.2.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 11.2.2.1 投标产品价；
 - 11.2.2.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如果**磋商资料**



表中另有规定，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11.2.2.3 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

11.2.2.4 报**磋商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11.3. 磋商报价为本次磋商内容的费用，即为合同价，不得在成交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响应供应商在磋商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11.4. 响应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11.5.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11.6. 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须知“磋商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的规定将磋商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11.7. 除**磋商资料表**中另有规定，响应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11.8. 除**磋商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1.9. 除**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2 投标货币

12.1. 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3 联合体磋商

13.1. 除非**磋商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如果磋商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磋商的，则必须满足：

13.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须知“供应商资格”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满足“合格的响应供应商”的特殊条款要求；

13.1.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1.3. 联合体磋商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1项目（或包组）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1项目（或包组）磋商；

13.1.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3.1.5. 联合体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3.1.6.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4 证明响应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4.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如果响应供应商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联合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磋商报价无效。
- 14.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响应供应商。

15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5.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磋商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5.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5.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服务主要内容、方案、质量、标准指标等的详细说明；
 - 15.2.2. 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15.2.3. 对照磋商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或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与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服务内容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参数值。响应供应商在阐述时应注意磋商文件的服务内容、要求和标准。响应供应商在磋商中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的要求。

16 磋商保证金

- 16.1.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期限缴纳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16.2.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成交的响应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6.3.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6.4.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6.4.1. 响应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16.4.2.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6.4.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6.4.4. 响应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6.4.5.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16.4.6. 依法取消成交资格；
 - 16.4.7.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6.4.8.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 磋商有效期

17.1. 磋商应自**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磋商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响应。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响应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响应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磋商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响应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磋商，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磋商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响应文件的式样：响应文件数量按**磋商资料表**中规定提交。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副本可用正本复印（封面除外），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响应文件的签署：

18.2.1.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磋商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响应供应商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18.2.2.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18.2.3. 磋商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签名处，均须由响应供应商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并经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供应商应将报价表（首次报价）、磋商保证金缴付凭证、电子文件和退磋商保证金说明函一起密封提交，若本项目（或包组）接受联合体磋商，则联合体磋商，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和《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一并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信封”的字样。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2. 响应文件封装：

19.2.1. 清楚写明响应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19.2.2. 注明磋商邀请中指定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如有）、采购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3.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20.1. 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磋商资料表中指定的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招标采购单位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绝。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1.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和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时点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1.2. 除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之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情形外，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后或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否则，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五、 竞争性磋商流程

22 响应文件的拆封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 22.2. 响应文件拆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进行，拆封地点为磋商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开标地点。
- 22.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按签到顺序递交响应文件的前三名响应供应商作为全体响应供应商推选的代表对全部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23 磋商小组

- 23.1. 磋商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按政府采购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如有）和相关专业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构成将按照磋商资料表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磋商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3.2. 磋商小组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磋商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磋商专家回避：
- 23.2.1. 参与磋商文件论证的；
 - 23.2.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3.2.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23.2.4.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23.2.5.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23.2.6.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4 磋商过程



- 24.1. 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4.2. 资格、符合性评审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的《资格性、符合性评审表》，未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磋商小组应当现场告知有关供应商。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条款中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 24.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以响应供应商签到顺序为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4.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4.5. 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守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4.6.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磋商报价；
- 24.7. 如出现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磋商报价（最后磋商报价时间由磋商小组视磋商进程决定）。
- 24.8. 最后磋商报价对所有响应供应商进行公开唱出。最后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4.9. 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 24.10. 报价修正误差的原则如下：
 - 24.10.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10.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10.3.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4.11. 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误差的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 24.12.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资料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磋商文件第四章中的评审标准进行评标。
- 24.13. 除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的，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24.14.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4.1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 24.15.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4.1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5.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4.16. 磋商小组提交评审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5 确定成交结果

- 25.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采购邀请的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5.2. 成交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5.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 质疑与回复

- 26.1. 响应供应商有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响应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 26.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响应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招标采购单位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六、授予合同

27 合同的订立

27.1. 除非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8 合同的履行

28.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8.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29 履约保证金

29.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磋商资料表规定的金额，采用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磋商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30.2.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成交金额	费率	货物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00~500 万元	1.1%
500~1000 万元	0.8%
1000~5000 万元	0.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1~5 亿元	0.05%
5~10 亿元	0.035%
10~50 亿元	0.008%
50~100 亿元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 85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85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2.8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2.8 = 8.7 \text{ (万元)}$$

30.3. 经依法被认定成交无效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第六章 合同条款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采购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_____元； 大写：_____						

合同金额包含：

1. 货物的产品价款、备品备件价、易损件价、专用工具价、相关配件附件及零件价、物料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系统升级费相关技术指导与培训费、人员培训费、技术服务费及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费等所有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2. 须自行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甲方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3.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项目工作范围发生变更，由乙方和甲方双方协商解决；其余情况下，报价均不予调整，甲方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另有约定的除外）。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三、商务条款

（一）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适用于各包组）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货方式：免费送货。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适用于各包组）



1.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6. 设备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三）安装、调试（适用于各包组）

1.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货物检验及验收（适用于各包组）

1. 乙方所投的货物为全新（原装）产品。本项目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甲方要求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如果未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国内货物或合资厂的货物必须附带出厂合格证。乙方交货时应将所供货物的所有相关资料一并交付给甲方。由甲方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设备及其他货物的清点工作，共同签署设备到货检验报告。
2. 自安装工作一开始，乙方应允许甲方的工作人员一起参与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3. 开箱检验
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合同要求。
4. 系统测试



5. 系统安装完成后，按照系统要求的基本功能逐一测试。
6. 产品验收要求

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7. 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韶关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甲方与乙方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广东省质检部门与韶关市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广东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五）质保期及售后服务（适用于各包组）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设备质保保用期为本项目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不少于3年（如部分设备原厂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期优于乙方提供的质量保证期，以原厂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期为准），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保修服务方式为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或原厂家派员到甲方设备使用现场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含更换损坏的零部件）；
3. 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乙方须开通7×24小时客服电话，保证开机率95%以上。乙方在接报后2小时内响应，若电话中无法解决，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护，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双方协商解决，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乙方须免费提供不低于同档次的设备供甲方临时使用至设备维修好能正常使用为止。
4. 对设备拥有核心技术，维修备件充足，所有问题现场解决。
5. 保修期内甲方所购设备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故障，乙方均应免费上门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设备发生人为故障或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不可抗力）、人为造成的故障，乙方应上门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只收零配件成本，不加收其它任何费用。
6. 质保期满后，乙方应继续提供售后保修服务，仅收取零部件成本，免收人工费用。

（六）技术培训（适用于各包组）

1. 乙方须免费帮助或应甲方的要求培训技术人员，直至受训人员掌握设备操作、维护保养等技能。
2. 如遇设备升级更新，乙方需及时提供更新操作指导。

（七）其他要求



适用于各包组：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2. 乙方如有造假行为的，甲方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3. 乙方的投标文件必须提供完整、详细的设备材料清单包括设备、材料的型号、数量及主要设备的技术性能指标介绍。
4. 乙方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投标价提供同等或优于投标时提供的产品，则按违约处理。
5. 乙方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甲方将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乙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6. 采购的医疗设备中如含甲方确定需接入甲方信息化系统，乙方需免费提供与甲方信息系统对接的软件接口和硬件配件（包含数据采集模块等），并免费协助甲方做好接口对接工作。

适用于包组二：

1. 所投设备全自动尿液分析仪、全自动尿沉渣分析仪的制造商具备有效期内的 ISO9001、ISO13485、CMD 认证，仪器有 CE 认证；
2. 所投设备全自动尿液分析仪、全自动尿沉渣分析仪的售后服务：制造商在本省区设有直属售后服务机构（提供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件复印件），专职服务工程师 ≥ 5 人（提供当地社保局盖章的社保缴纳证明），做到立即响应，1个工作日内上门服务；

（八）履约保证金

包组一：

- (1) 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缴纳；
- (2) 金额：人民币 30,000.00 元；
- (3) 方式：银行转帐至甲方指定帐户；
- (4) 退还说明：乙方无违约责任、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情况下，甲方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满一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如乙方在合同期内自行停止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合同有关规定被甲方终止合约的，则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包组二：

- (1) 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缴纳；
- (2) 金额：人民币 50,000.00 元；
- (3) 方式：银行转帐至甲方指定帐户；
- (4) 退还说明：乙方无违约责任、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情况下，甲方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满一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如乙方在合同期内自行停止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合同有关规定被甲方终止合约的，则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九）付款方式（适用于各包组）

1. 预付款项：合同签订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 40%
2. 设备交货完成、安装调试结束，并经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 60%；
3.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 合同；
 - (2) 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 (4) 成交通知书。
4.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四、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磋商技术、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七、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包装封面参考

响 应 文 件

报价信封

正本

副本

采购编号：GDCH-20JC077

采购项目编号：440282-202010-361008-0049

采购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地址：

包组号：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响应文件目录表

1. 自查表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条款》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投标时提交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2019年财务状况报告或本年度任意1个月的 财务状况报告 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本年度任意1个月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所投设备及配套耗材属医疗器械管理的，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中华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本项目本包组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已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需提供购买磋商文件凭证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符合性审查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响应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磋商函已提交且磋商有效期不少于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首次磋商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本包组最高限价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响应文件没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备注：以上材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2)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
1.			第（ ）页
2.			第（ ）页
3.			第（ ）页

备注：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的填写。

(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
1.			第（ ）页
2.			第（ ）页
3.			第（ ）页

备注：根据《商务部分评分表》的填写。

(4) 价格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报价表(首次报价)		第（ ）页
2.	磋商分项报价表		第（ ）页
3.	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第（ ）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第（ ）页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	第（ ）页

2. 其他内容

序号	其他内容资料	证明文件
1.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第（ ）页
2.	用户需求（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第（ ）页
3.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 ）页
4.	退磋商保证金说明	第（ ）页
5.	磋商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第（ ）页
6.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内容	第（ ）页



格式 2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月___日发布（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公告，
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以下条件：

- （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三）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本公司（企业）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三、 我方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响应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2019年财务状况报告或本年度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本年度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p>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p>
--	--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格式 5

报价表

(首次报价)

包组号	采购内容	磋商报价 (人民币 元)	交货期
包组一	消毒、基础类 设备采购	小写：RMB _____ 大写： _____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包组二	检验类 设备采购	小写：RMB _____ 大写： _____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备注：

1.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响应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信封中。
2. 磋商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五章“磋商报价”要求。



格式 6

磋商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品牌	原厂商及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货物类费用									
1									
2									
3									
.....									
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1									
2									
.....									
总计	¥: _____ 大写: 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说明：

1. 此表为《报价表(首次报价)》的报价明细表。
2.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响应供应商自行设计。响应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3.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响应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格式 7

政策适用性说明（可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能源效率标识产品政策，介绍说明如下：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累计%)
小型、 微型 企业 产品					
	合计				
	注：如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同一内容的数据填写不一致的，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类别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累计%)
节能 产品					
	合计				
	环保 标志 产品				
合计					
说明					

备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的，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格式 8

磋商实施方案

注：响应供应商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及《商务部分评分表》内容自行编制和扩充，格式自拟。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9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二、响应供应商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调查。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 9

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可选）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签约时间
1				
2				
3				
4				
5				
6				
7				
8				

备注：根据《商务部分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评分表未涉及相应内容，可不提供此表格。



格式 10

投标货物的详细情况表

序号	原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响应供应商应按响应 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 写, 不能照抄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 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 文件指引
带“★”的实质性条款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4				见第__页
带“▲”的重要条款				
5				见第__页
6				见第__页
7				见第__页
8				见第__页
一般技术条款（除带“★”和“▲”之外的技术条款）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4				见第__页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将《用户需求书》中的技术参数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上表。
2. 《用户需求书》中的“▲”号条款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必须一并提供，否则视为不响应。如磋商文件未设置“▲”条款，请填写“本项目未设置▲条款”。
3. 如磋商文件未设置“★”条款，请填写“本项目未设置★条款”。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 11

用户需求（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序号	原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离)
1			
2			
3			
4			
5			
6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的《用户需求书》中商务要求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上表。
2. 此表中“原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为准。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格式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服务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

1. 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 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 14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资料原件提交清单（可选）

序号	资料名称	页数	对应响应文件页码	提交情况		备注
				有	无	
1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2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3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4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5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6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7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8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9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10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备注：

- 1、本表中的“对应响应文件页码”栏填写相应的复印件所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范围，以便评审时核对。
- 2、评审内容中所要求提交“原件”（如有）的应独立封装，并内附“资料原件提交清单”（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评标结束当日退回，如未提供原件的，该项评分为0分。“资料原件提交清单”请按要求提交，如因未提交产生的不利影响，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格式 1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中如获成交，我公司保证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

如我方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扣除我司提交的全部磋商保证金，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格式 17

退磋商保证金说明

我方为_____的磋商（采购项目编号：_____）所提交的磋商保证金_____（大写金额）元，请退还磋商保证金_____（小写金额）_____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此表须附在开标信封中。当响应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或成交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磋商保证金时，招标采购单位按其填写在“退磋商保证金说明”上的内容，按规定退还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响应供应商（公章）：

日 期：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响应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p>询 问 函</p>
<p>广东诚合招标有限公司：</p>
<p>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p>
<p>一、_____（事项一）</p>
<p>（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p>
<p>（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p>
<p>（3）_____（建议）</p>
<p>二、_____（事项二）</p>
<p>.....</p>
<p>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p>
<p>询问人：（公章）</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p>
<p>地址/邮编：</p>
<p>电话/传真：</p>
<p>年 月 日</p>



2、质疑函格式

质 疑 函 范 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附件：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质疑函制作说明：

2.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2.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2.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2.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2.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